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证券代码:000729 公告编号:2015-35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振市场信心、维稳公司股价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资本市场出现非理性波动,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提振市场信心,维护公司股价,公司就相关措施公告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京有限”)于2015年7月9日承诺:基于对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京啤酒”)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判断,燕京有限将在未来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买入方式增持燕京啤酒累计不超过2%的股票,且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燕京啤酒股票。

2、燕京有限同时承诺:将一如既往地继续支持燕京啤酒的各项经营工作,6个月内不减持现持有的燕京啤酒股票。

3、公司鼓励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全体员工,根据自身资金状况,择机增持公司

股票。

4、公司将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积极推进管理层和业务骨干激励计划,尽早提出激励预案,报相关部门审批,经批准后实施。

5、公司主营业务为啤酒的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明晰,管理团队稳定,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将以诚信经营,着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进一步健全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努力提振股市信心,保证公司发展持续、稳定、健康,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6、公司将持续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通过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向投资者介绍公司提振市场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具体方案,与投资者积极互动,沟通,坚定投资者信心。

公司对未来发展充满信心,以实际行动坚定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积极传递股市正能量。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15-051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业科技”),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有关文件精神,针对近期证券市场出现非理性下跌,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采取以下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以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首发时股票。

二、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万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自即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票,并在合适的时机考虑通过合法合规的形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以实际行动维护市场稳定。

三、公司鼓励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股票出现大幅下跌时增持公司的股票等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公司支持鼓励前期已经在二级市场减持的持股5%以上股东,在合适的时机增持公司股票。

四、公司将诚信经营,规范发展,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以良好的业绩回报全体投资者。

五、公司将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通过电话、实地调研等各种形式与投资者保持真诚沟通。通过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与投资者做好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信任,坚定投资者信心,切实保护投资

者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15-052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业科技”)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证券代码:002674)已于2015年7月6日13:00停牌。公司已于2015年7月7日披露了《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0)。

截止本公告日,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证券代码:002674)自2015年7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编号:2015-038号

证券代码:112098 证券简称:11新野02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1新野02”2015年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29日、6月1日、6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发布了三份《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1新野02”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人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投资人可在回售登记日选择将持有的“11新野02”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11新野02”回售登记日为2015年5月29日至2015年6月2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1新野02”的回售数量为200,000张,回售金额为20,000,000元,剩余托管量为2,800,000张。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将采取实际行动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将根据市场形势和经营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积极采取公司回购、大股东及董监高增持、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等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2、按照证监会公告[2015]18号的要求,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鼓励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股票出现大幅下跌时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后六个月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增持部分的公司股份;

4、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为股东提供准确的估值依据,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诚邀各类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了解上市公司,共同见证公司发展,增进对公司认识;

5、公司将以一贯地踏实务实、诚信经营,规范运作,积极提升公司治理和管理水平,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平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为投资者谋取更大的投资回报;

6、公司坚定看好中国经济,看好资本市场及上市公司的发展前景,努力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维护资本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15-102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采取积极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落实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北京证监局关于新区上市公司开展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制定、采取了一系列稳定市值的计划措施,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共同维护证券市场稳定的良好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并承诺不减持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泛海”)主动承担社会责任,计划在2015年7月2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2015年7月2日,7月3两个交易日内,中国泛海已累计增持公司股7,03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投入资金约8,600万元,彰显了控股股东对公司价值和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

未来公司股价出现非理性波动时,中国泛海将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中国泛海及其一致行动人已郑重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中国泛海增持情况及承诺情况见公司2015年7月2日、3日、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二级市场直接购买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目前正在加紧研究,制定具体方案(含具体人员、期限等)。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等方式增持的,将在公司股价低于15元/股的

性地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将采取实际行动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具体措

施如下:

1、公司将根据市场形势和经营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积极采取公司回购、大股东及董监高增持、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等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2、按照证监会公告[2015]18号的要求,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鼓励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股票出现大幅下跌时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后六个月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增持部分的公司股份;

4、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为股东提供准确的估值依据,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诚邀各类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了解上市公司,共同见证公司发展,增进对公司认识;

5、公司将以一贯地踏实务实、诚信经营,规范运作,积极提升公司治理和管理水平,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平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为投资者谋取更大的投资回报;

6、公司坚定看好中国经济,看好资本市场及上市公司的发展前景,努力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维护资本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5-044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落实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以及北京证监局关于新区上市公司开展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制定、采取了一系列稳定市值的计划措施,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共同维护证券市场稳定的良好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并承诺不减持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泛海”)主动承担社会责任,计划在2015年7月2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2015年7月2日,7月3两个交易日内,中国泛海已累计增持公司股7,03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投入资金约8,600万元,彰显了控股股东对公司价值和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

未来公司股价出现非理性波动时,中国泛海将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中国泛海及其一致行动人已郑重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中国泛海增持情况及承诺情况见公司2015年7月2日、3日、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二级市场直接购买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目前正在加紧研究,制定具体方案(含具体人员、期限等)。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等方式增持的,将在公司股价低于15元/股的

性地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将采取实际行动维护资本市场的稳定,具体措

施如下:

1、公司将根据市场形势和经营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积极采取公司回购、大股东及董监高增持、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等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2、按照证监会公告[2015]18号的要求,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和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鼓励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股票出现大幅下跌时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后六个月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增持部分的公司股份;

4、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为股东提供准确的估值依据,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诚邀各类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了解上市公司,共同见证公司发展,增进对公司认识;

5、公司将以一贯地踏实务实、诚信经营,规范运作,积极提升公司治理和管理水平,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平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为投资者谋取更大的投资回报;

6、公司坚定看好中国经济,看好资本市场及上市公司的发展前景,努力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维护资本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2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和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员工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7月9日,公司接第一大股东常山集团、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山集团”)、第二大股东北京明伟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明控”),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员工通知,鉴于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基于对公司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良好发展前景的判断,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的相关通知》(证监发[2015]51号)文件精神,促进常山股价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常山集团、北京明控、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员工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分别从二级市场购入公司股票。增持情况如下:

一、增持计划

1、第一、第二大股东:常山集团、北明控股。

2、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长汤永刚,副董事长肖荣智,李京朝,董事薛建昌、马晓峰,监事会主席邵光毅,监事高峻峰、邓中斌,副总经理胡海清、马丽娟、刘峰、袁立峰,董事会秘书胡平,财务总监赵英涛。

3、部分员工:

4、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性地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